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0年)

填表单位（公章）：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

项目名称	维稳综治工作-维稳综治管理工作-维稳综治管理工作		项目类别		常规（√）一次性（）追加（）				
项目主管单位	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		项目实施单位		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综治办				
项目周期	1年		项目属性		新增（）延续（√）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	1845.68	514.15	514.15	10	100%	1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845.68	514.15	514.15	-	100%		
	其他资金					-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1、保障2020年重点防护期、全国两会期间群体性事件的零发生； 2、进一步提升群众对开展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满意度； 3、维护好辖区监控设备，完善各类岗亭外标识； 4、维持现场秩序及处理突发事件以及帮扶救助困难群众、人道主义救助； 5、提升严重障碍精神病患者签约率，对有心理障碍的群众提前干预。				1、平稳度过重点防护期，确保两会期间无群体性事件发生； 2、开展新媒体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宣传活动10场，各类提供线索的举报奖励1次； 3、80个治安岗亭、5个综治工作室已投入使用，确保人流密集地环境的安全，做好群防群治工作； 4、帮扶救助困难群众、人道主义救助2次； 5、每季与派出所、社康中心、工作站合作送治精神障碍患者约30次；对吸毒康复人员的走访及帮扶达到全覆盖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目标	数量	平安宣传活动场次	3场	3场	3	3	无	
			完善各类治安岗亭数量	80个	80个	3	3	无	
			群防群治队伍培训场次	12期	12期	3	3	无	
			星级安全文明小区创建数量	5个	5个	3	3	无	
			新增综治工作室数量	5个	5个	3	3	无	
		质量	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资料质量	合格	基本合格	5	4	部分资料画质不够清晰，需严格筛选供应商，加快宣传资料的印制及发放，确保质量合格	
			电子监控正常运行	正常运行	正常运行	5	5	正常运行	
			精神障碍患者排查覆盖率	100%	60%	5	3	排查人员力量较为缺乏，需积极协调社区、社康、派出所，加大精神障碍患者排查力度	
			吸毒康复人员帮扶覆盖率	100%	100%	5	5	无	
			群体性事件发生率	0	无发生	5	5	无	
			社区工作站综治视联网设备、链路维护	正常运行	正常运行	5	3	同胜、陶元暂无连接设备，计划2021年购入	
			时效	工作及时完成率	100%	100%	5	5	无
		效益目标	经济效益	无	无	无	0	0	无
			社会效益	人民群众安全感	提升	基本提升	10	8	治安联防队伍调配不充分，需加强治安联防队伍建设，加大警力的投入
	重点区域治安事件			降低	降低	10	8	电子化设备投入较少，需协助派出所通力合作，强化重点区域的管理，加强警力及摄像设备的投入	
	居民反诈骗、禁毒和反恐意识			提升	提升	5	3	因疫情原因，张贴宣传资料次数减少，需加大印制及张贴宣传资料	
	提前干预群众心理问题，化解矛盾纠纷			减少	基本减少	5	3	心理咨询宣传不够及时，需社区工作站增配心理咨询室及心理咨询师，做到提前干预，妥善处理	
	生态效益		无	无	无	0	0	无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无	无	无	0	0	无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社区平安创建满意度	90%	70%	10	7.8	因疫情原因，减少对社区的指导工作，需积极发动群众参与社区平安的创建，加大社区工作站的宣传投入		
总分					100	84.8			
审核意见：									
填报人：	张佳琛	联系方式：	29672608		填报日期：	2021.4.15			

单位负责人：

分管领导：

备注：1.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，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。
2. 绩效指标中的“三级指标”和“指标目标值”按照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。
3.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，必须填写“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”。
4.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，总分设定为100分，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，效益指标30分，满意度指标10分，预算执行率10分。